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2-026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方案:每10股派现金2.10元(含税),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

●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6日

●除权除息日:2012年6月7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12年6月7日

一、通过公司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是否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两个月以上实施的:

□是　√否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12年5月3日召开的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2年5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上。

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日期距公司通过该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未超过两个月。

二、公司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按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6日)当天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10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IFF实际每10股派1.89元,对于QFII、RQIFF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同时,本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

三、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日期

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6日

除权除息日:2012年6月7日

红利发放日:2012年6月7日

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2012年6月7日

四、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象

截止2012年6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法

1.本次所转增股份于2012年6月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828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2	08*****887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3	00*****461	李福成
4	00*****462	戴永全
5	00*****463	李秉骥
6	00*****464	丁广学
7	00*****466	王启林
8	00*****475	赵春香
9	00*****369	毕贵索
10	00*****465	董学增
11	00*****404	李明玉
12	00*****468	朱明仁
13	00*****476	郭卫平
14	00*****474	邓连成

3.若投资者在除权除息日办理了转托管,其转增股份和现金红利在原托管证券商处领取。

六、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2年6月7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公司于2010年10月15日发行了11.3亿元"燕京转债",2011年4月15日"燕京转债"进入转股期。

因"燕京转债"处于转股期,公司总股本随时可能变化,因此公司将按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6日)为基准日,披露分红派息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按变动前股本、本次转增股本、变动后股本、股份比例等项目列示股本变动结构表。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按新股本计算的2011年度每股收益

公司将以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6日)为基准日,披露分红派息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按新股本总数摊薄计算的2011年度每股收益。

2."燕京转债"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办法,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送红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息: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初始转股价,n为送股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息,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根据上述规定,在公司实施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做如下调整:

公司将于2012年6月6日(股权登记日)实施的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每10股派现金2.10元人民币(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因此,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燕京转债(126729)"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15.37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7.58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2年6月7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2-027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方案调整"燕京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调整前"燕京转债"转股价为15.37元

●调整后"燕京转债"转股价为7.58元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12年6月7日

根据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燕京转债"(证券代码:126729)发行之后,当公司因送红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息: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初始转股价,n为送股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息,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根据上述规定,在公司实施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做如下调整:

公司将于2012年6月6日(股权登记日)实施的2011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每10股派现金2.10元人民币(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因此,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燕京转债(126729)"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15.37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7.58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2年6月7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2012—013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25日以传真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刘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参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对下属公司投资的议案》。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临2012-014号《关于公司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对下属公司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31日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2012—014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对下属公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参与中投·云城保障房建设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该信托计划"),作为该信托计划受托人的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投信托")将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云南融城投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融城基金管理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以工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昆明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昆明城海")进行投资。

2.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融资事项及担保事项均在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重庆同恒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重庆同恒")因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城海10%以上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参与中投·云城保障房建设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作为该信托计划受托人的中投信托将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融城基金管理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昆明城海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进行投资。交易说明如下:

1、公司拟以认购不超过人民币1.75亿元劣后级信托单位的方式参与中投·云城保障房建设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规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社会投资者认购;劣后级信托单位由公司现金购买,优先级信托单位与劣后级信托单位规模比例为3:1。当募集金额达到人民币2亿元时,该信托计划成立。该信托计划信托资金期限2年,满18个月可以提前终止。

2.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融城基金管理公司与中投信托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70708万元,其中:融城基金管理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份额为人民币708万元;该信托计划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份额为人民币7亿元,有限合伙企业根据项目实际运行需要可分期认缴出资。

3.有限合伙企业对昆明城海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进行投资。目前,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昆明分所及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昆明城海分别进行了审计、评估,并分别出具了XYZH/2011KMA2031-13-1号《审计报告》及中同华评报字(2012)第176号《评估报告》,本次交易确定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均为2012年3月31日。截至基准日,昆明城海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5,266.15万元,净资产值为5,997.48万元;经评估的资产总额为116,872.29万元,净资产值为7,603.62万元。参考上述审计、评估结果,经有限合伙企业与昆明城海现有的两名股东公司及重庆同恒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重庆同恒")协商,各方同意将昆明城海的注册资本由之前的76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其中:有限合伙企业出资2000万元对昆明城海进行增资,公司及重庆同恒也将分别出资211万元及189万元对昆明城海进行增资。昆明城海增资前后的相关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云南城投	4000	52.63%	4211	42.11%
重庆同恒	3600	47.37%	3789	37.89%
有限合伙企业	0	0	2000	20%
合计	7600	100%	10000	100%

4.有限合伙企业成为昆明城海股东后,向昆明城海发放期限不超过24个月、金额不超过68708万元的股东配套借款,昆明城海将按约向有限合伙企业偿还股东配套借款本金,并支付资金占用费。有限合伙企业对昆明城海的全部股权和债权投资的年化收益率不得低于12%,公司及重庆同恒为该项股东配套借款提供信用增级,具体增信措施为:(1)代为履行义务:若昆明城海未能按期归还股东配套借款本金及资金占用费的,公司将无条件代为履行股东配套借款本金及资金占用费的偿还义务;(2)差额补足义务:公司出具不可撤销、不可抗辩的承诺,有限合伙企业对昆明城海股权及债权投资的年化收益率(含本金)不得低于12%,不足时由公司负责补足,该信托计划进行信托利益期间分配时,在扣除当期信托费用之后,该信托计划的现金收益未达到优先级信托单位当期应获分配的基础收益时,由公司负责补足;(3)收购该信托计划持有的LP份额义务:公司承诺在昆明城海非正常清算时,应收购该信托计划持有的LP份额,收购金额应使得该信托计划持有的LP份额的投资年化收益率(含本金)不得低于12%;(4)质押担保:公司和重庆同恒承诺以其持有的昆明城海股权,为该信托计划本金回收及收益实现(年化收益率不低于12%)提供质押担保;(5)结构化安排:公司认购不超过人民币1.75亿元劣后级信托单位,保证优先级信托单位受益权人的信托利益优先实现。

5.有限合伙企业退出昆明城海: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有限合伙企业可退出昆明城海:①该信托计划到期;②信托期限内,经有限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同意,有限合伙企业有权转让所持有的昆明城海20%的股权;③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昆明城海已实现预期可销售商品及商业总面积的70%以上。

(2)有限合伙企业在退出昆明城海转让所持有的股权时,公司及公司关联人享有优先购买权,交易价格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基准价格。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对下属公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中投●云城保障房建设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作为该信托计划受托人的中投信托将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融城基金管理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昆明城海进行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临2012-013号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重庆同恒因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城海10%以上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公司董事因与该事项均无关联关系,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融资事项及担保事项均在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39278.94万元(未含本次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四)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签订相关协议。

二、交易主体的基本情况

1.中投信托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A座)18-19层C、D区

法人代表:郭云钊

注册资本:壹拾伍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79年8月27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一般经营项目:无

2.融城基金管理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融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昆明市高新区高新招商大厦

法人代表:刘猛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正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2日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股权投资企业,募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经审批或登记机关许可的其他有关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3.重庆同恒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同恒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紫荆路4号佳华世纪新城8幢1单元1-6-8-2

法人代表:刘克强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正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服务,利用企业自有资金从事能源、电子、房地产项目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昆明城海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昆明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昆明市官渡区云南城投大厦A座2-1号

法人代表:刘猛

注册资本:柒仟陆佰万元正

公司类型:非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8月7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普通机械及配件、金属材料、矿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房屋拆迁、拆除工程(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昆明城海资产总额为111,710.39万元,净资产值为6,108.4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53%。

截止2012年3月31日(经审计),昆明城海资产总额为115,266.15万元,净资产值为5,997.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80%。

2.具体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目前,昆明城海正在开发"融城金阶广场"项目(下称"项目"),项目所在片区是昆明市官渡区的政治中心,周边基础设施和社会公共服务设施功能完善,配套齐全,商贸发达,交通便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31万平方米。

项目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及《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本次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财务现金流状况;缓解公司后续项目开发的资金压力,从而确保公司项目的顺利推进。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对下属公司投资的议案》,现就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交易的发生遵循了自愿、诚信、公开的原则,未曾损害到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的。本次交易有助于解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项目的顺利推进;

2.上述交易已获得董事会批准,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31日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

北京产权交易所作为全国范围内的综合性权益交易市场平台,以国有企业股权交易为基础,开展涵盖技术交易、林权交易、文化产权交易、金融资产交易、环境权益交易、矿权交易、贵金属交易等在内的多品种股权、债券、实物资产交易,并着力于为中小企业投融资提供专业化的服务。欲了解更多信息请登陆www.cbex.com.cn,或联系北京产权交易所投融资服务中心马女士　联系电话:010-66295546　北交所驻沪办事处刘先生　联系电话:021-61213011

一、产权转让项目目录:　　2012年5月31日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2BJ1004936	中盐雅布赖盐化集团有限公司50.97%股权	19738.95	8069.34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工业盐、加碘食用盐、农牧渔业用盐等。	4112.95
G312BJ1004938	广州吉研液压机械有限公司12%股权	/	48.61	注册资本:5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液压机、液压件、液压气动机械设备、工业专用设备(特种设备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前置及专营专控的商品或项目除外)等。	5.84
G312BJ1004939	福建华星石化有限公司20%股权	15906.96	-3417.25	注册资本:2980万美元 经营范围:从事液化石油气(仅限城镇燃气)的生产、加工、储运及销售业务(进出口不含配额许可证管理品种)。(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到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前置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经营)	0.0001

项目编号:CF12GJ000045

项目名称:大连金元大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

项目概况:

标的企业经营范围:中高档客房、餐饮、保龄球、台球、棋牌室、KTV、洗浴、美容美发、健身服务、公寓、写字间、商务中心、卖店、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行政许可证经营)。

截止至2011年6月30日评估基准日对应评估值:

标的企业总资产31744.10万元;总负债13411.75万元;净资产18332.35万元。

转让方: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价格:人民币208425595.55元

公告期限:2012年5月31日至2012年6月28日

联系人:程先生　010-57896517　付女生　010-57896518

标的详情请登录:www.cfae.cn(北金所网站)

某厂持有的专业印刷、通用设备及交通工具项目招商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北京产权交易所拟处置一批专业印刷设备、通用设备及交通工具等,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商。

项目概述:

该批待处置资产主要分为三类:

第一类为专业印刷设备,包括进口海德堡五色机(102FP)、海德堡四色机CD102、三菱机四色四开机、胶印机、轮转机、KOLBUS公司生产的精装线2000等,数量约150件。

第二类为通用设备,包括:悬挂起重机、半自动锯床、各类车床、组合式空气处理机、叉车、钻头、中央空调、电梯、监视器、电脑等,数量约150件。

第三类为交通工具,包括货车、客车、小轿车共5辆。

该批资产数量与质量均以移交时的实物现状为准,提供的数量仅供参考。

项目咨询联系方式:

北京产权交易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联系人:刘听　010-66295769

余悦　010-66295611

项目详细信息请登录网站:www.cbex.com.cn(北交所网站)

北京产权交易所
二〇一二年五月九日

奖状VI型飞机项目招商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北京产权交易所联合中都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拟处置奖状VI型飞机及相关航材等,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商。

项目概况:

赛斯纳Cessna奖状VI型飞机(Cessna 650 Citation VI)是由美国赛斯纳飞机公司研制生产的中小型商务喷气公务机,也是多用途的通用飞机。拟转让的奖状VI飞机总飞行时间为8569小时,左发动机累计5438小时,右发动机累计5362小时,APU使用1482小时。2006年9月,根据民航局适航要求加装TCAS防撞和EGPWS警告系统。该飞机一直按照民航局维修方案和厂家推荐的维修手册进行维修保养,飞机一直保持良好的适航状态。

适用范围:企业公务或租赁、教学培训、应急救援、航空拍摄、勘察探测等。

项目咨询联系方式:

北京产权交易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联系人:刘听　010-66295769

中都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博森　13910736301

杜建红　13911708826

招商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我所近期将通过动态报价集中处置大量二手公务用车,其中包括:帕萨特、别克GL8、桑塔纳、捷达、考斯特、金龙、奔驰、红旗等。

预展地点:北京市旧机动车交易市场

网上预展请登录:www.cbex.com.cn

咨询电话:北交所:66295571、66295769　惠先生、刘先生

中古拍卖:88151361　李小姐、王先生

北京产权交易所
2012年5月24日

矢桥沟"野山参推介会公告

由北京产权交易所集团和辽宁碧水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推出的28亿"矢桥沟"野山参交易项目已于2012年5月16日在北京金马甲产权网络交易有限公司"高端商品交易大厅"正式启动,认购期从2012年5月17日上午10:00开始,至7月26日下午15:00结束。

目前,"矢桥沟"野山参交易项目正在如火如荼进行,认购情况火爆。为方便各地交易用户了解和参与"矢桥沟"野山参交易项目,北京金马甲产权网络交易有限公司联合各地授权服务机构在全国范围内举办现场推介会,继5月26日北京、上海,5月27日郑州三场推介会之后,第四场、第五场将分别在广州及北京举办。推介会除介绍野山参产品及野山参交易项目外,另设抽奖环节,现场抽取15年生野山参,欢迎各位用户莅临参加!

广州、北京推介会具体信息如下:

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服务机构
6月2日(周六)14:00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82号广州联合交易园区广州交易所集团交易综合大楼1层	骆先生	020-87383100-320,13808883622	广州产权交易所
6月3日(周日)14:00	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11号丰汇时代大厦你翼B层	陈先生	010-65181028,4000669355	北京君德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协商一致,决定本公司旗下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的部分基金自2012年5月31日起参加华融证券相关费率的优惠活动。现就相关费率的优惠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自2012年5月31日起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二、使用投资者范围

根据华融证券指定方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并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代码:253010);

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精选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20);

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30);

国联安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红利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40);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基金代码:257050);

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基金代码:162509);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基金代码:253030);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代码:257060);

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股票代码:257070);

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基金代码:162510)。

四、优惠活动方案

投资者通过华融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投上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若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按原申购费率的4折执行,但该申购费率优惠后不低于0.6%;若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通过上述方式办理相关业务的原交易费率以各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更新公告为准。本公司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另行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公司网站:www.hrsec.com.cn;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vip-funds.com 或www.gtja-allianz.com。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华融证券所有;凡涉及上述基金在华融证券办理定投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华融证券的具体规定;

3.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本业务如适用于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届时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仅就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融证券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公告,不包括:

(1)后端收费模式下相关基金的申购费率;

(2)场内相关基金的申购费率;

(3)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率;

(4)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8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获2012年5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2年5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2011年度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一、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2.88000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6月7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6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0*****484	何亚民
2	01*****126	何佳
3	00*****676	魏勇
4	00*****389	张乔龙

五、相关事项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28-85370138

咨询联系人:高峰、张娟娟

传真电话:028-85370138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永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2-024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17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2.70000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6月8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6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五、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45-1号公司证券部

2.咨询联系人:李东、黄佳慧

3.咨询电话:　0432-64602099

4.传真电话:　0432-64602099

特此公告。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31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攀钢钒钛　公告编号:2012-27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2011年5月30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由樊政炜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之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2年6月21日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报告》;

2、《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报告》;

3、《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5、《公司2012年固定资产投资方案》;

6、《关于预测公司2012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8、《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9、《关于计提201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情况的议案》;

10、《关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拟与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攀钢钒钛　公告编号:2012-28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2年6月21日上午9:00在四川省攀枝花市攀钢文体楼11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6月21日上午9:00

6.出席对象

(1)2012年6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